

## 國立中山大學第八任校長候選人治校理念說明會程序及注意事項

- 一、時間：113 年 3 月 19 日（星期二）12:10 至 14:35
- 二、地點：國際研究大樓 2 樓光中廳。
- 三、參加對象：國立中山大學全體教職員工生。
- 四、場次：分為 2 場次，每場次 65 分鐘，程序如下

日期		113 年 3 月 19 日(星期二)	
場次	候選人	時間	內容
一	黃義佑教授	12：10～12：15	主持人介紹（陸曉筠委員）
		12：15～12：45	候選人說明（簡報）
		12：45～13：15	意見交換
休息			
場次	候選人	時間	內容
二	李志鵬教授	13：30～13：35	主持人介紹（陸曉筠委員）
		13：35～14：05	候選人說明（簡報）
		14：05～14：35	意見交換
備註	一、候選人說明（簡報）時間結束前 5 分鐘按 1 響鈴，時間結束按 2 響鈴；每次鈴響同時舉牌提醒。 二、意見交換時間結束前 5 分鐘按 1 響鈴，時間結束按 3 響鈴；每次鈴響同時舉牌提醒。		

### 五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各場次準時開始及結束，請欲參加之國立中山大學教職員工生準時到場，每一場次開始後，請勿隨意走動，並將手機關機或轉為震動；觀看校內線上直播者請自行上線。
- (二) 意見交換進行方式：
  1. 僅回應現場提問，採口頭及書面提問（提問單如附件）交替進行，書面提問單並以先口頭提問再書面提問為原則；單次詢問發言時間為 2 分鐘，單次答詢時間以 5 分鐘為原則。

2. 口頭提問至遲應於意見交換時間結束前 5 分鐘提出，每人詢問次數不超過 2 次；書面提問至遲應於意見交流時間結束前 10 分鐘提出(每人限提 1 題，字數 200 字以內為原則)，經主持人確認問題之適宜性後，交由校長候選人回應。
  3. 如提問均已全數回答完畢，仍有剩餘時間，得由校長候選人就治校理念進行補充說明，各場次說明會以不提前結束為原則。
- (三) 治校理念說明會採實體與校內線上直播方式同步進行，並全程錄影。說明會結束後，併同候選人簡報檔案於 113 年 3 月 23 日上傳至本校校長遴選專區，僅限本校全體教職員工生點閱。
- (四) 校長候選人之發言內容以本校校務發展目標及具體政策範圍內為之，請勿有下列不當言論或舉動：
1. 以不妥言論損害他人之聲譽。
  2. 涉及他人私領域的不當言論。
  3. 內容明顯與治校理念無關。
  4. 其他違反說明會進程序之舉措。
- (五) 與會之教職員工生於意見交換之提問應以候選人治校理念內容為主，請勿有下列不當言論或舉動，主持人第一次給予口頭約束，第二次得停止其發言。
1. 內容涉及為特定候選人宣傳、關說或請託。
  2. 干擾他人發言或擾亂會場秩序進行。
  3. 涉及人身攻擊及私人領域之不當言論。
  4. 其他違反說明會進程序之舉措。
- (六) 如有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國立中山大學第八任校長遴選委員會第 2 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
國立中山大學通過資格審查之第八任校長候選人  
「治校理念說明會」提問單

單位		職稱		姓名	
發言內容:(請以條列方式陳述)					